

# 民初馬相伯、英斂之、陳援菴

## 三先生之交往

方 豪

### 一、引言

丹徒馬相伯先生良、宛平英斂之先生華，新會陳援菴先生垣，對民國以來，教育、學術、政治及天主教文風之復興，貢獻至鉅。三先生中，馬先生生於清道光二十年（一八四〇），最長；英先生生於同治六年（一八六七），已小於馬先生二十七歲；陳先生生於光緒六年（一八八〇），小於英先生十三歲，小於馬先生凡四十歲。但當民國六年春，陳先生以三十八歲晚輩向馬、英二先生開始求教並商討學術時，二先生驚陳先生之才，大為欽佩，初不以年長自居也。

三先生中，馬先生以西洋古文字擅長，並以創辦震旦、復旦二大學及一度出任北京大學校長，為吾國教育界先進；早歲在李鴻章幕時，則以對日（朝鮮問題）外交，及倡導新政為世所稱；入民國後，大力主張民權、民主，反對軍閥；晚

年鼓勵愛國，不遺餘力；卒於民國二十八年，以百歲高齡，未及見抗戰勝利而逝世。

英先生以滿人而精國學，擅詩文，書法亦遒勁可愛，而提倡維新，痛詆清末政治之腐敗，尤為難能可貴。光緒三十八年（一九〇二），因鑒於啓迪民智，督促政府，非賴輿論不為力，乃創辦大公報，而對於社會慈善事業，尤為熱心。民國後，因體力不濟，遂退隱香山靜宜園。

馬先生先世自明末即奉天主教，英先生性雖好道，但先求之於儒、釋、道三教，未能滿意，再求之於基督新教，終乃得明末清初基督舊教書而讀之，至弱冠始信教，蓋經若干年之深思熟慮，方作最後之決定也。然自雍、乾、嘉教難以後，益以外力之侵入，教會文風不振，二先生乃到處奔走呼籲；馬先生以二十三歲（同治元年、一八六二）曾入耶穌會（初學說），三十一歲（同治九年、一八七〇）並晉升司鐸；三十七歲（光緒

二年、一八七六）退出耶穌會，還俗；此後雖經懺悔，終於降為在俗教友，故稍有顧忌；英先生則屢發議論。民國元年，兩先生同上書教廷，請求在華北辦一大學；二年，英先生在香山設輔仁社，招各省教中青年子弟數十人，專攻國學，旁及教會文獻與史實之考訂。民國六年六月刊行「勸學罪言」一冊，對教會人材之凋零，各地神職界文風之低落，直言無隱，外籍神長大譁，至禁其領聖事，並經過一二媚外教友，加以攻擊，乃又撰「覆友人駁勸學罪言書」，以為答辨。

適陳援菴先生以準備撰著中國基督教史，搜求資料，偶讀英先生所著「萬松野人言善錄」，知英先生藏明末清初西教士遺著頗夥，乃貽書索借，英先生盡飽其欲，並以此而知英先生所撰輔仁社課中有「元代也里可溫考」一題，輔仁社學生所作者，頗簡陋，陳先生乃加以擴充，英先生為之刊布，並請馬先生為之序，凡增訂三版，始

送登「東方雜誌」。自此以後，三先生往還無虛日。方民國十四年，美國本篤會士之壽設公教大學（後改名輔仁大學），校長一職，羣屬望於馬、英二先生，然馬先生已高齡八十有六，英先生雖年未六十，而病弱不堪；是年八月，英先生深恐將來大學成立後，教會子弟，以程度不合，鮮能考試及格者，乃商之公教大學，先成立附屬輔仁社，為國學專修科。余藏有當年英先生所訂簡章，略云：

「中分國文、歷史、哲理三大綱，而總以輔翼道德，開拓識見，及接人應世必需之常識為目的。」

當時各省送到學生二十三名，於十月十日正式開幕，十八日正式授課。余彼時尚在杭州修道院肄業，國文老師方憲之先生同以賀函為題。十一月二十八日，英先生並具文呈教育總長立案，文或未發，余得之英先生故宅。

英先生自任輔仁社社長，其宗旨實欲吸收各教區之修士，無奈，其時教會主教，胥屬外籍，素以壓迫華人為能事，無一響應者，而英先生鞠躬盡瘁，終於十五年一月十日逝世！

三先生中，馬先生以辦大學著稱，英先生以致力政治革新，熱心社會慈善，復與教會文風為己任；但以學術成就言，則陳先生高於二先生。然當英先生謝世之時，陳先生所發表者，尚僅「元也里可溫考」「開封一賜樂業教考」「大同武州山石窟寺記」、「李之藻傳」寥寥若若干種，並校刊「辯學遺蹟」「利瑪竇行蹟」「主制羣徵」「靈言蠱幻」「鐫書」等而已。然當英先生易黃

之時，陳先生以一非教友之身分，英先生乃諄諄以公教大學相託，並向學校當局力薦；英先生既卒，馬先生對此亦表贊同，故陳先生之能出任輔仁大學校長，實馬、英二先生之力也。足見二先生之識才、愛才，以視後日教會當局之嫉賢忌才，濫用私人，與夫爭權奪利，相去奚止天壤。

陳先生此後主持輔仁大學垂二十餘年，尤以文史方面，人才輩出，而陳先生本人在史學上之造詣，均無負於馬、英二先生當年之器重。足見事業之成功與否，繫乎用人之是否得當；而用人必心存大公，一有私意，凡事皆為一己之名位着想，則趨附於左右者，盡屬諂媚之徒，正人君子避之惟恐不遠矣！

## 二、馬、英、陳三先生之 重刊「主制羣徵」與 「辯學遺蹟」

英先生之認識馬先生，為時甚早。當光緒二十四年（一八九八）英先生自廣東雷州及安南海防歸來時，道經上海，即曾往訪。二十六年（一九〇〇），又赴雲南蒙自任事，次年復歸，亦曾在上海會晤，凡此皆可於殘存日記中見之。二十七年（一九〇一）起籌設大公報，屢往滬上，探購機器，物色主筆人選，無不求教於馬先生，但兩人密切往還，尚在民國元年馬先生入都後也。

民國四年八月，英先生重刊湯若望（Johannes Adam Schall von Bell）著「主制羣徵」，由天津大公報印刷，張審署，余有是年四月刊本

，馬先生曾為之序，有云：

「吾友英敏之，自幼求道，弗得弗措；年至弱冠，始得此書，乃恍然於加特力教所稱天主，實即萬有真原、萬民父母；一身之父母不孝事，猶不可以為人；萬民之大父母而不之孝事，乃曰：此科學也！此哲學也！學云學云，非學以為人乎？以不孝倡天下，孰如此甚？因擬重刊湯著以救正之。」

此書刊出後二年，陳先生已結交英先生，乃重將此書編校印行。按民國天津刊本，英先生序中曾有注云：

「曩見抄本贈送湯公詩文極夥，皆一時名流，惜已失！」

而民八刊本之最大特色，即增入「贈言附」，並有是年十月陳先生所作跋，跋云：

「綜其（按指湯若望）在中國四十餘年，其半在明，其半在清，實明末清初聖教會絕續安危之所繫，所以與利瑪竇稱耶穌會之二雄也。惟其著述，言曆算天文者衆，談道者僅此編及主教緣起五卷、真福訓誥一卷，世尚罕見；故若望談道之名，反為其曆算天文所掩。……高松野人深喜之，一九一五年重印於天津，近以愛讀者衆，復謀再印，未附贈言一帙，則清初諸文士贈若望之作。其詩為前印所未有，新從徐滙書樓鈔得者，錄而存之，亦可想見當年之盛也。」

民國四年，英先生又重刊「辯學遺蹟」，馬、英二先生均有跋，馬跋題是年十一月，英跋作於是年聖誕節。馬跋云：

「大公報主任英敏之喜見天學初函，亟爲重校，刊報尾廣布，計余所見重刊，此其四矣。然則非自有大公。紀氏（按指紀曉嵐）之言佛教非天主教所可關云云，特狗勢位爲是非，何足沮人特刊而不一刊哉？」英敏云：

「天學紀函，自明季李太僕之藻彙刊以來，三百餘年，書已希絕；鄙人十數年中，苦志搜羅，今幸覓得全帙。內中除器編十種，天文曆法，學術較今稍舊，而理編則文筆雅潔，道理與衍，非近人譯著所及。鄙人欣快之餘，不敢自秘，擬先將辯學遺蹟一種排印，以供大雅之研究。」

至民國八年，陳先生於重刊「主制羣徵」之後，復重爲此書校訂，與「大西利先生行蹟」及「明浙西李之藻傳」合爲一本。是年八月陳先生亦作一序，考明此書後編利瑪竇辯竹窗三筆天說，非利氏所撰，有云：

「當時天教人材輩出，西士中士中，能爲此等文者不少，此必教中一名士所作而逸其名，時人輒轉傳鈔，因首篇係利復廣書，遂并此篇亦題爲利著，李之藻付梓時，偶未及考，故未訂正耳。之藻跋謂此係得自友人一鈔本，則其文爲之藻本來所未見可知也。」

陳跋又云：

「萬松野人主天津大公報時，曾以此卷刊入報中，今欲再版，屬余訂正。余以舊題由來已久，姑仍其舊，而揭之如此。」

英先生於民四所作舊跋之後亦附一語曰：

「丁巳之春，承新會陳援菴先生以浙江通志中虞淳熙傳，始知德園集有六十卷，然其書終未易求。又承阮雲棲法彙內，蓮池見利贖後與德園書，斥利爲邪說，詈利爲么魔；且謂格之以理，實淺陋可笑，蓋信從此魔者必非智人云云。嗚呼！道之不同，不相爲謀，竟至如此！夫誓不信日，將謂無日乎？不過自供其頑陋而已。可慨也！」

丁巳爲民國六年，是年春，陳先生始識英先生（見後），蓋三先生相互關係中最重要之二里程碑也。

### 三、馬、英、陳三先生之

#### 校刊「大西利先生行蹟」

大西利先生者利瑪竇也。傳爲艾儒略 (Julio Aleni) 作，艾曾在福建傳教，故是書有「閩中景教堂」刻本。但民國五年，馬、英二先生所據以校刊者，乃上海徐家匯藏書樓一抄本。馬先生有一書後，極長，書於香山輔仁社，社即英先生所辦。馬先生書後有云：

「唐之景教碑鄒於梵譯，元之鎮江十字碑，靡以音譯，遠不如利子所譯，戛戛獨造，粹然一本於古書，文質彬彬，義理周怡，沾丐後人，於今爲烈，蓋不獨首開天主教爲足多也已。但願教中譯經言者，先讀古譯經言；譯聖書者，先讀古譯聖書，書雖不一，

要以利子泊同會遠清初所著爲最盛，亦最可觀。雍正禁教而始衰，至十八十九世紀之交，其會被裁，而作者寥闕，已刊未刊諸底本，又以所託非人，散亡都盡，惟時時見於教外人之書，故利先生傳，燕北人反未之見，因從上海徐家匯藏書樓，郵借所藏抄本，抄手甚劣而多誤，亟與友人英敏之共讀共校，亟付手民，用譏利先生首先開教之艱難，而我同教聽受福音之有自也。典型在望，惡忍未通古譯，乃逸乃謬既誕，則侮利子等曰：

「昔之人無聞知歟！」

馬先生此序多有感而發：一惡清末民初教會新譯經文之不達不雅；二痛耶穌會士離華後，北平各堂藏書之所託非人；三恨後人無知，妄議利瑪竇。此一校刊本，可稱爲「馬英校本」，蓋二先生所「共讀共校」者。

書後之後，又附「再記」一長篇，乃駁「法文教務月誌」者，此月誌法文名 Bulletin Catholique de Pékin，當時對利瑪竇、湯若望、南懷仁 (Ferdinand Verbiest) 等時加攻擊，大略有三：一、「喜引古書上帝，而不專用天主教名」；二、「取悅華人，而將順其禮俗」；三、「日間所事，治鐘表，會賓客而已，著書則徒有其名，而惟李、徐二公是賴」。馬先生舉徐光啓重刻幾何原本序云：「庚戌北上，先生沒矣，遺書中得一本，其別後所自業者，較訂皆手跡，證爲自著；馬先生又以「幾何原本」，「利瑪竇惟署口述，而猶勤苦手訂如此，從知諸先生不囿他人筆受者，皆自撰矣。」

至民國八年，陳先生再為之校，八月作有「附識」，但此一校本，以無其他善本可以對校，仍是一種「理校」而已。

〔附言〕民國三十七年春，萬稼軒先生斯年，在北平購得民國五年刻本「大西利先生瑪竇傳」，乃一様本，正文凡十六葉，葉分上下兩面，面各十行，行二十四字。未有馬先生所撰書後。全書係利用一面已印過之報紙而印。萬先生旋以該本贈余，其時向覺明先生達之「合校本利先生行蹟」，已由上智編譯館刊印，不及再校，遂擱置之。既而得英先生手抄利先生傳，有朱筆刪改，則馬先生手筆也。時余校印「文錄」，亦未加以研究。未幾南下。同年聖誕節前夕，偶以此本與英抄底稿相校，則英抄本實即此本之底稿，凡此本每葉最後一字，底稿皆有紅色符號，而手民染有油墨之指印，亦滿佈焉。復取與民國八年陳校本互勘，則亦大同小異，余久疑馬、英、陳三先生之校本，實即馬先生憑一人之私意而改者，蓋馬先生之跋語亦自謂「從上海徐家匯藏書樓郵借所藏抄本；抄手惡劣而多誤，亟與友英敏之共讀共校」，可知馬先生別無善本，以資對校，即陳先生亦未能另獲善本，此三先生校刊本之所以與明園中景教堂刊本面目大異也。

#### 四、陳先生與英著「萬松野人言善錄」

##### 野人言善錄

據初版本「卅代也里可溫考」英先生所作跋云：

「丁巳春，忽承陳接菴先生，以搜求教中三百年前之著述，走簡相詢，僕喜不自勝，因傾筐倒篋，供其一得。」

第二節言英先生為「辯學遺蹟」作跋，已述及「丁巳之春」與陳先生有書札往還，讀此跋，可見即在民國六年丁巳之春，二先生由通信而會晤，英先生並將自己所藏教中舊籍，悉數供予陳先生。但援菴先生何以獲知英先生藏有此類書，則由於讀英先生所著「萬松野人言善錄」也。

「言善錄」乃以天主教立場勸人為善，而宗教色彩並不濃厚；其中勸學、修德以及閒適等章，頗有語錄氣味，線裝黃連史紙印刷；本大，字體亦大，極受知識份子歡迎。初版英先生自序，署乙卯十月則民國四年；馬相伯先生序，則作於民國五年陽曆三月十九日，有云：

「萬松野人者，與余同教，尤與道有宿契。自幼天性沈毅，獨皇皇然以求道為己任，徧求之於三教弗懈也；於耶穌新教亦未懈。弱冠後，始得耶穌舊教之書而讀之，讀之既久且多，因多而疑、而問、而思、而辨、弗懈，弗信，信豈苟然已哉？當其在天津大公报，凡救災勸募等，必首肯然不辭。近則與夫人愛新覺羅氏隱迹香山，其襄教育；香山者，自遼、金以名勝聞，古樹之多，甲於燕北；遼威豐兵燹後，樹以不甚古，得免於先被盜伐者猶萬株，雖獻計公家者，時時欲

伐之，而野人則託受一日，願保存一日，以為故國雖非有喬木之謂，而亦非無喬木之謂，特自名萬松，用自警焉。其為名勝謀永久有如此！余頃歲，因病時往，往必與野人共晨夕，益用悉其生平。當其求道之初，不知所謂道也，但覺良心之教善戒惡凜然，設無賞罰以鞭其後，是猶耕稼而不期收穫，法令而不責奉行，桀紂之愚不至此，而謂天之主宰及其所賦之良心而為之乎？……」

讀此，可知英敏之先生求道信教及隱退香山之經過，而編「言善錄」亦出於馬先生之勸，馬先生序又云：

「喜為人誦康熙所撰天主詩聯，及古今格言語錄，每一啓口，響應無窮，余固固強其集錄。……喚起良心，亦吾輩所有事矣！」

「言善錄」民國五年出版後，頗風行，為陳援菴先生所得；因書中常引明季西教士著述，頗有為陳先生求而不得者，乃於民國六年春，致函英先生求借，事詳下節。

至民國七年，「言善錄」再版，陳先生乃作一跋，題為「一九一九年四月新會陳垣」，則民國八年。跋文中暢言結交英先生經過云：

「余之識萬松野人，因言善錄也。言善錄每述明季西洋人譯著，有為余所欲見而不可得者；靈言、靈勺、七克、為尤著也。童時閱四庫提要，即知有此類書，四庫概屏不錄，僅存其目，且深詆之。久欲一觀原書，粵中苦無傳本也。丁巳春，居京師，發願著

中國基督教史，於是搜求明季基督教遺籍益亟，更擬仿朱彝尊經義考、謝啓昆小學考之例，爲乾隆基督教錄，以補四庫總目之闕，未有當也。已而得言善錄，知野人藏此類書衆，狂喜，貽書野人，盡假而讀之，野人弗吝也。余極感野人，野人亦喜有人能讀其所藏，並防他日彙刻諸書，以編纂校讐之任相屬，此余訂交野人之始也。顧野人憊矣，雖年未滿六十，然生平用力至勤，及今精力已遠不如昔，雖欲復事鉛槧，一展卷而目眩矣。言善錄中言將重刊靈言蠡勺，以飭當世，久而未刊者，亦以校讐之未得其人也。余今未至野人之年，故野人再版言善錄，猶得爲野人執校讐之役，且因是得復讀言善錄一通，以寡其過，余之幸也！使余至野人之年，未知精力如何，又未知能有野人之年否？余心悚然！懼吾德之不修，而又不能竟余曩所欲竟之業也，則少壯眞當努力矣！校刊既竣，野人欲余一言，因即書此以自警。」

讀此跋，可知援菴先生於民國六年丁巳春，計劃撰寫中國基督教史，但缺乏參考書，由言善錄而知敏之先生頗有明季西士所著書，乃得盡借其書而讀之。時英先生即在香山辦輔仁社，專收教中子弟，授以國學，隨時課以習題，援菴先生對其中元也里可溫考一題最感興趣，民國六、七兩年似集中精力於撰著也里可溫考。八年，乃爲言善錄再版作校讐。或謂援菴先生曾一度奉基督教新教，加入倫敦傳道會；或謂由司徒雷登授洗，此說如確，其受洗當在民國五、六年間也。

## 五、英、馬二先生與陳著

### 「元也里可溫考」之關係

陳援菴先生第一篇成名著作爲「元也里可溫考」，一般人所知者爲民國七年發表於「東方雜誌」第十五卷第一號（一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二號（二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三號（三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四號（四月十五日出版）、第五號（五月十五日出版）。後商務印書館收入「東方文庫」。

援菴先生之研究此題，實受英敏之先生影響。且在「東方雜誌」發表前，已印行了三版。

余所藏本書初版線裝本，書名題爲「元代也里可溫考」，多一「代」字。共僅十四葉，下面，面各十一行，行三十一字。文末結論，有云：

「元典章起自世祖，至於英宗，分吏、戶、禮、兵、刑、工諸門，以類編次，足補元史所未備。曩祇鈔本傳世，光緒戊申，京師法律館始以杭州丁氏藏本重校付梓，而也里可溫之歷史，遂以大明，謂非上主呵護之靈，俟時而發，曷克臻此？」

「上主」二字之上且空一格以示敬，儼然教徒口吻也。文末署「一千九百十七年五月七日記」。可見在「東方雜誌」發表前半年以上。一九

一七年合民國六年，六年春，陳先生始得此題，五月七日已完初稿，可謂速矣。

三日後即五月十日，先生又撰一「緣起」刊於文首，文曰：

「此輔仁社課題也。輔仁社者，英敏之先生與其門弟子講學論文之所，余嘗一謁先生，先生出示輔仁社課，中有題曰元代也里可溫考；余叩其端緒，偶有所觸，歸而發篋陳書，鈎稽旬日，得左證如千條，益以輔仁社諸子所得，比事屬詞，都爲一卷，以報先生，先生曰：『善！願以付梓。』余自維譚陋，況值旅居，藏書絕少，涉獵多有未至也。先生曰：『是胡害？補遺訂誤，可俟異日。』余乃重理其稿，並經馬相伯先生爲之點定，乃付刊，而識其緣起如此。一千九百十七年五月十日陳瑛。」

可見此初版本曾經馬相伯先生爲之「點定」，英敏之先生爲之付印。

英先生在同年三月，即作有一跋，敘述輔仁社成立旨趣，研究情形，以及與援菴相識經過，文曰：

「僕與二三子，立輔仁社於京西香山靜宜園中，抱殘守闕，日惟故紙堆中討生活。數年中所擬考索之題：曰太古中西同源考、曰唐景教碑考、曰元也里可溫考、曰清四庫總目評論教中先輩著述辨。皆東鱗西爪，略得梗概。丁巳春，忽承陳援菴先生，以搜求教中三百年前之著述，走簡相詢。僕喜不自勝，因傾筐倒篋，供其一得。乃承先生以敏

銳之眼光，精悍之手腕，於也里可溫條，傍引曲證，源源本本，將數百年久晦之名詞，昭然揭出，使人無少疑貳。迴視僕輩所挾，眞冤隕那子矣。因函商之相伯先生，爲付手民，以公諸世。嗚呼！安得先生於鄙人所擬各題，一一爲之針膏起廢，則誠僞續眞，發聾振聵，不獨鄙人之私幸矣！丁巳三月英華敏之氏識於培根南樓。」

丁巳即民國六年，時相伯先生七十八歲，敏之先生五十一歲，援菴先生三十八歲。（我僅八歲）

此書出版後，即於同年八月再版，余藏有「增訂再版元也里可溫考」，乃無前後封面，僅以紙穿，尙未線裝之「樣本」。「樣本」二字乃英先生所書。此本即改稱「元」，而不稱「元代」。援菴先生於「自叙」後加識曰：

「是稿出版僅三越月，續獲資料幾及倍，其中復有有力之證據數條，不敢不亟謀增訂再版，以遺同志。同年八月廿八日垣再識。」

書末亦題曰：

「同年八月廿三日重寫定。」

此二版本凡二十六葉，上下面，而各十一行，行三十一字。

再版本之最大特色，乃多「馬相伯先生叙」，文略曰：

「……向余只知有元十字寺，爲基督營教堂，不知也里可溫有福音書教人之義也，知之自援菴君陳垣始。君即民國二年反對孔

子爲國教（原註曰：垣以爲信教自由，不當強定一教爲國教），而狂夫其電京，嗾明正典刑者之一也。度君之意，殆以腐儒論孔子教，不外以禮飲食，以禮男女而已。與其學困奉此國教，養此食色之身，十年亦死，百年亦死，死則腐骨，富貴賤貧，皆一邱之貉，何如率也里可溫，爲戰勝三仇之勇士。今君廣轉考證，亦猶此意也夫！君眞余師也！余謂也里可溫爲舊教者，蓋以時計之，德之路德猶未生故，法之加爾文亦未生故，英之亨利第八俱未生故。時丁巳辰建十日丹楊馬良叙於京師培根學校之南軒。」

按斗柄所指爲建，陰正月曰建寅，辰建陰三月也。培根學校爲敏之先生姊所創辦，馬、英二先生序跋皆作於培根，可見同寓於一處也。

以時間考之，「東方雜誌」所刊出者，乃第三次發表，而所謂線裝「增訂三版」與「開封一賜樂業教考」合爲一本者，實爲第四次發表。此本文末識曰：

「一九二〇年十月第三次寫定」。

陳先生自撰之「緣起」（二版改稱「自叙」），英先生之「跋」，馬先生之「叙」至此乃完全刪去，後人遂亦不復能知其經過矣。

按「青年會季刊」第二卷第二期有「輔仁運動」一文，其中一節爲「輔仁社課選粹」，收有下列各文：

王典彬：「太古中西同源說」

楊傑初：「唐景教碑考」

徐希德：「記宋沈存中論用陽曆事」

徐希德：「元代也里可溫考」

楊傑初：「撥重刊主制羣徵序」

徐希德：「讀金正希集書後」

夏雲晉：「閱四庫提要評論教中前輩所著書有感」

可見此後援菴先生研究基督教史，及爲明末天主教諸名賢撰著傳記，無不受英敏之先生之影響。

此書之收入「東方文庫」則已在民國十二年，有葉澄跋，至十四年「東方文庫」本已三版，何年二版不詳。

## 六、陳先生著「明李之藻傳」與校刊「靈言蠡勺」

民國八年爲陳援菴先生校書、著書最勤最多之年，除重校重刊「靈言蠡勺」、「主制羣徵」、「辯學遺牘」、「利先生行蹟」之外，復自撰「明浙西李之藻傳」。是年立秋日馬先生爲之序，有云：

「獨木不成林，獨力不成事；人羣之理，由來貴輔翼相成，故堯之成，成於得舜；舜之成，成於得禹、皋陶，況乃欲成天國之事乎？況乃欲繼唐、元中絕而開天國之教於古三大陸之東乎？……而謂我大東現有西哲利、龐、熊輩源源而來，即無需漢文學如李與徐、楊以先後輔翼之，其可乎？……吾友陳援菴心志於古，敏求而強記，既考天教之

與於元，復考天教之興於明，異哉！即就之藻所著，鈎其要而為之傳：傳由英君敘之寄讀一過，不禁報英君曰：『吾與汝弗如也！』惟其弗如，則所盼盼然期於陳君者，豈徒志古而已哉！

時馬先生已八十歲，陳先生方四十歲，而謙虛若此，自稱與英先生皆弗如陳先生，敬佩如此，誠不可多見。則馬先生所謂「盼盼然期於陳君者」既不僅是「志古」，必是信教無疑。而文首所謂：「獨木不成林，獨力不成事」，明末既有徐、李、楊，民國豈可無馬、英、陳乎？余之揣測，雖不中亦不遠矣。然陳先生終未成爲天主教友，蓋先生爲承繼故，有二妾，爲教規所不許也。

民國八年，陳先生又校刊「靈言盡幻」，是書明義大利教士畢方濟 (Franciscus Sambiasi) 撰，言靈性之學也。馬、英二先生先合校一過，至民國八年，陳先生再爲之校，並刊行焉。馬先生序有云：

「茲因陳援菴君前既一再考訂也里可溫，今春又重刊鐫書，夏又重刊靈言，靈言底本，良與萬松野人嘗與從事校正，故樂取孟子無放其良心以自異於禽獸之說而爲之序。至人生大學間，真究竟，則已具本書，亦陳君重刊之意也夫！」

## 七、陳先生著「休寧金聲傳」

第五節言英先生主持之輔仁社，其「社課選粹」中有徐希德「讀金正希集書後」。名爲學生所作，實皆出英先生指導，資料恐亦多英先生所供給。又英先生之「安齋齋齋殘稿」收有乙卯年「與某公論金正希奉教事」。乙卯，民國四年也。文有云：

「僕數載山居，謝絕人事，以致與尊處音問久斷，且因無事以塵清聽也。昨由山來津，得讀致舍弟手書，藉悉種種。……惟金公之事，明見不以爲然，僕願聞其究竟。敝社藏書無多，苦難疏證，更兼不通西文，於彼時西鐸私記，未能遍爲訪探，不過蛛絲馬跡，以相印證耳。倘先生另有所證，祈詳以示我，亦讀書論古，關於教中先達掌故之端，不可不加之意也。前曾令社友作金正希集書後一篇，茲抄呈台鑒。在僕之意，以爲金公既不幸早殉國難，其遺書又非手自編定，當其生時，其交厚亦不以其信教爲然，故於其傳中多代洗刷之語，然情實不能相掩，東鱗西爪，確鑿之證甚多；如其上徐相國書，真誠懇切，豈有飾詞乎？而魚山則謂其不就徐薦，因徐善泰西故，一若此時翻然悔悟者。此語可欺愚人，難逃明者之鑒也。又如其寄程子芳書，沈痛已極，可謂針針見血矣，此等人豈爲小小利害所動者。後又囑其家人不可自盡之言，是確守聖教之規也。乃又一書云：『賊至可自焚。』又云：『臨死不可忘作佛事』以金公之人，豈反復昏憤若是？況佛事者，皆爲死後始作，若臨死者，其爲

教中聖事無疑。諸如此類，謂非人之改竄者，吾不信也。因魚山獨謂公誓入歧路，不久必當還，惜公闖入異道，恐後世不爲士林所稱頌也。……世人羣詆天主教，意謂以金公之學之品，自足千古，何可加此汗點？況其初年亦曾研究佛學，即以佛教之事改之，亦情理之常，不足異也。讀金公致徐程二書，謂爲信道不篤、見理不明，不可也。惟個中人始能知個中滋味，此韓子所謂辨古書之真偽，當必另具隻眼，非逞臆說事獨斷，任意牽合附會，所能得者也。」

陳先生自於民國六年結識英先生，知輔仁社課中有也里可溫考，亦有一題研討金正希集，不久即撰成「休寧金聲傳」。此文現收入「民元以來天主教史論叢」，說明採自「青年進步」，惜未標卷數，故不詳其年代。但陳先生之文，更探多說，力證金聲爲天主教徒，文末論曰：

「金君以時文名一世，其死節又甚著，故其學道之名，爲死節及文名所掩，明史徒叙其死節，熊魚山爲君傳則極力援君入禪。然吾讀君集上徐文履書，及葉氏世譜序，知君所服膺者爲耶穌。魚山亦述君休妻，及率子弟從事泰西，不禮菩薩像，並謂一時學者咸詆君闖入異道，則君之信仰皎然矣！既謂君不數月廢然返，又述君晚年與海門不合，與徽和尚不契，與恬和尚亦不契，則又何耶？君女道昭不嫁，從父清修，耶耶？釋耶？喪葬用古禮，儒耶？耶耶？雖無明文，然古禮云云，其不狗俗延僧禮懺可知也。此皆魚

山所親記，愈洗濯而愈顯，愈掩飾而愈明。夫士各有志，不能強同，信仰為尤甚。魚山不應以後死之故，誣其死友。吾故將魚山所為君傳，改作之，以俟後之君子論定焉。」

此傳一出，英先生之喜可知也。及民國十五年英先生逝世後，陳先生又於十六年復活節後一日，完成「華亭許續曾傳」，發表於「真光雜誌」五卷六號。許續曾父遠度，娶徐光啓孫女，自幼入天主教，聖名甘弟達，熱心事主，天啓七年（一六二七）生續曾，續曾自幼受洗，聖名巴西略。甘弟達建堂三十餘所，印送教會書無算。然續曾竟屢違教規。陳先生既為之傳，論曰：

「余曩讀江南傳教志，知崇禎、順治間，江南教務之興，甘弟達實與有力。既又稱其子巴西略熱心聖教，有聲於時，余心識之。後於京師得許續曾原本殿試策，以為寶瑰。壬戌秋南返省親，道出海上，攜以見馬相伯丈，轉贈徐滙藏書樓。甲子夏，復得許續曾手定寶綸堂稿原本，……細讀之，知許君善人也、孝子也、能吏也、名士也，然與天主教無與；天主教祀鬼，而許君入蜀，有重建巫山縣漢前將軍祠及城隍廟疏文。天主教禁葷妾，而許君自謂房中執巾櫛者數人。余嘗以示亡友英敘之，敘之始驚喜而終愕然。余因有感於幼學知識未定之人，其領洗不盡足恃，以其信仰非自動而被動也。夫李之藻、楊廷筠輩，其信教均在中年以後，用能終始不渝，可為世則。」

壬戌為民國十一年，馬先生則於民國九年冬

，即已南歸，息影於上海徐家滙土山灣，時年已八十一，不再北上矣。

## 八、餘論

本文所論，雖為民初馬、英、陳三先生間之關係；然馬、英二先生在光緒間即已相識，故所重乃在陳先生。以時間言，始於民國六年春，終於民國十五年一月（陰曆為十四年冬），前後僅九年，然此九年間之往還，影響及此後陳先生之治學者，甚深且鉅。

民國八年八月三日，馬先生致英先生書（拙編「馬相伯先生文集」二〇九頁）云：

「真福和德理傳，鄂省崇正書院梓，（原註：聖家會士郭棟臣松柏譯，疑即管住培根者）倘得援菴重加考訂，亦元末聖教史也，亦歐洲中世史也。」

和德理今又譯奧代力克（Odoricus a Portogone），元時曾入中國。可見當時教中人

才之缺乏，亦可見馬、英二先生對陳先生期望之深。

九年一月二日致英先生書（見文集二二二頁）有云：

「援菴實可敬可愛。震旦西教習，率五百元；延一華教習，雖一榜兩榜，五十元亦不願。蠡勺俟借觀後，再為之序。今則痔漏未達也。」

讀此函當時馬、英二先生似有意介紹陳先生至震旦任教，陳先生以薪水太低，未就，馬先生稱之為「可敬可愛」。

九年，馬先生有致張漁珊司鐸三書，（見文集二一五頁），時張司鐸任徐滙藏書樓主任。有云：

「茲奉還寶有詮及鐸書二。援菴真考據家，就單本、抄本各冊，援言有已刻者七八種。高則聖之教童幼書，伊見過有俗語者云。」

「教童幼書」當作「童幼教育」。則聖為高一志字，西名 Alphonsus Vagnoni。馬先生對陳先生之考據，其佩服可謂五體投地矣。在致漁珊第三函中有云：

「近於故紙底中拾有陽瑪諾以洋筆塗改之天學舉要凡十二款，借有一二款缺首尾。前者聽人携取，近既不許英、馬參觀，故略知寶貝。然書架底之故紙仍有。孰知吾教之古書亦遭秦火，非秦火也！乃妬火耳！」

此言北平天堂藏書，不許英敘之，馬相伯二先生參觀。

九年秋，馬先生曾為陳先生撰題王冕斯贈湯若望詩翰跋，（文集續編六六頁）有云：

「新會援菴先生於史學有特長，而於天學之流傳中土史尤三致意焉。見余八十有一，而手不甚顫，力索余書，為他日之紀念，故錄右詩以明坐云則坐之意。」

民國八九年間，陳先生在史學界初露頭角，知者甚鮮，馬先生獨具慧眼，亦可見「不為之前，雖美不彰」也。六十年六月廿一日，陳先生既卒，友人寄其晚年攝影，案頭置有馬先生照像，具見其懷念之深也！